

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 征稿启事

为纪念中国侨联成立 60 周年，凝聚全球华侨华人艺术家，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动中外人文交流，展示华侨华人艺术家近年来的美术书法创作成果，“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将于 2016 年 9 月在北京举办，这将是海内外美术书法界的又一次盛会。

主办单位现已面向全球征集作品，征稿启事如下：

一、展览概述

1. 名称：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
2. 时间：2016 年 9-10 月，展期两周
3. 地点：中国华侨历史博物馆
4. 展览不收取任何费用，参展作品由主办方统一装裱展出，展览结束后将根据作者意愿退稿，或由作者自愿捐赠给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用于支持发展中国美术国际交流公益基金。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侨联、中国文联、中国美协、中国书协

特别支持单位：佳信海坛控股集团

承办单位：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促进会、中国华侨历史博物馆、中侨佳信文化公司、《艺术品》杂志

三、组委会

由主办单位有关负责人组成。

四、评委会

由组委会聘请专家组成，负责制定评审规则、评审工作流程和评委守则，确定违规处理办法，组织评审并公布结果。

五、征稿对象

1. 国内具有侨身份或热心支持华侨事业的中国美协、中国书协会员和各省区市美协、书协会员；
2. 海外具有专业造诣和影响力的美术家、书法家；
3. 海内外艺术院校美术书法专业的优秀学生。

六、作品要求

1. 美术作品：国画、油画、版画、水彩和雕塑等均可。国画尺寸介于 68cm × 68cm—136cm × 68cm；油画尺寸介于 80cm × 80cm—120cm × 80cm；雕塑尺寸不大于 60cm × 60cm × 60cm。作品以竖幅为佳。

2. 书法作品：字体、体裁不限，作品尺寸不大于四尺整纸，以竖幅为佳。

3. 作品不得违反中国法律规定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必须为原创，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有违反，组委会有权立即取消该作品在本次展览中的所有资格。相关事宜解释权归组委会。

七、参展办法

1. 每位作者提交 3 件以内作品的图像资料至活动网站专栏或组委会工作邮箱，供评委会评选，电子版照片需能满足印刷需要（不小于 4Mb）。图片及有关资料请备份保存，一经

报送不予退还。

2. 作者须填写组委会统一制定的参展作者登记表及作品信息表。表格填写务必清楚，不漏项，所有内容除签名外需全部电脑填写后打印，报送材料逾期将不予接受。

3. 所有参选作品，一律先提供作品照片。展览征集截稿后，由评委会依据作品照片对所有报送作品稿件进行评选。入选作品按组委会通知要求再寄送原作，参加展出。评选结果将在活动网站和中国侨联、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官方网站公布。

4. 展览拟展出作品 200 件，其中入选作品约 140 件，特邀作品约 60 件，参展作品由主办方出版展览作品集画册。

5. 组委会保留以下权利：自由展示特邀及入选作品，有权对参展作品进行自由拍照并公开免费使用该照片（非商业用途），公开免费使用作者在报名表及网站上所填报的个人信息，用于展览的国内外宣传、作品集的公开出版等。

八、作者待遇

1. 展览组委会向入选作品作者颁发参展证书。

2. 展览组委会向入选作品作者每人赠送一本展览作品集画册。

3. 展览组委会将邀请部分入选作品作者出席展览开幕式。

4. 参展作品如捐赠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作者将获颁捐赠证书。

5. 入选展览的优秀海外美术家，将被推荐参加第七届北京国际双年展海外作品部分的主题创作。

九、征稿日期

本启事自公布之日起征稿，至北京时间 2016 年 6 月 30 日 24 时截止征稿。

十、联系地址及其他

1. 收件电子邮箱：sjhqhrmssfz@126.com
2.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北新桥三条甲一号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办公室
3.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贾素颖：86-10-84033886 13651086110
田 博：18611773623
4. 作者需填写《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作品登记表》（附后），并将该表电子版、身份证（护照）扫描件电子版随作品一并发出。
5. 凡投稿者视为认同并遵守本启事各项规定。征稿启事解释权归组委会。

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

2016 年 3 月 22 日

第三届世界华侨华人美术书法展 作者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国籍	
职业				职称			
职务(含美协、书协、 社团职务)							
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家庭电话			
移动电话				微信或QQ号码			
国内亲友 地址电话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创作日期				作品规格(cm)			
自愿捐赠中国华侨公益基金会				是 () 否 ()			
如您不能捐赠作品, 请详细填写退稿地 址、收件人、电话							
备注							

注：1. 登记表建议用电脑完整填写后打印。

2. 如您要求退稿，通讯地址中文请使用正楷完整填写，英文全部使用大写字母填写（建议用电脑打印）。

3. 如海外作者作品可退国内亲友地址请在备注中注明。